

证券代码：300392

证券简称：腾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5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及风险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0月12日，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北京市康盛律师事务所公函《关于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单位行贿罪的风险告知书》（2016）康法告字第0930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北京市康盛律师事务所自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检察院收到起诉意见书（安汤检及贪移诉（2016）1号）。起诉意见书认定公司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前任董事长总经理徐炜涉嫌行贿3900万元人民币。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九十三条之规定，涉嫌单位行贿犯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六条之规定，《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第二百八十六条、二百八十七条之规定移送审查起诉。

北京康盛律师事务所同时向公司做出如下重点风险提示：

- （1）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贪污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公司可能面临金额为7800万元以下的罚金处罚。
- （2） 由于涉案金额特别巨大，犯罪嫌疑人徐炜有可能被判处五年以下的有期徒刑。
-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人员有可能承担法律责任。

本事件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将根据事态的进展采取相应的措施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但公司仍对此事件可能产生的后果做出相应风险提示：

- （1） 可能面临的高额罚金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

- (2) 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导致公司在未来一段时间不能进股权融资和股权并购的风险。
- (3) 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导致公司在未来一段时间不能采取有效的股权激励措施导致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 (4) 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导致公司由于不符合竞标要求而引起的重大客户流失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四日